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高举旗帜凝心聚力 立足实际守正创新

奋力推动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

中共烟台市委理论中心组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巩固和提升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实现强国建设、民族复兴这一中心任务,解决改革发展稳定进程中遇到的各种困难问题,就必须把马克思主义作为看家本领,必须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必须不断培植我们的精神家园。具体工作中,重点做好“提、聚、树、强”四字融合文章,推动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大发展、大繁荣。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最根本的原因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掌舵领航,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巩固和提升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实现强国建设、民族复兴这一中心任务,解决改革发展稳定进程中遇到的各种困难问题,就必须把马克思主义作为看家本领,必须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必须不断培植我们的精神家园。具体工作中,重点做好“提、聚、树、强”四字融合文章,推动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大发展、大繁荣。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推动理论研究往深里走、往实里做。理论研究具有鲜明的意识形态属性,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建设好、巩固好社科理论研究和思想政治工作的重阵地。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在理论领域的指导地位,深入学习领会、准确理解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贯穿其

的立场观点方法,不断巩固全体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断深化理论阐释,围绕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重大理论问题,探寻内在逻辑,揭示必然趋势,使学术研究跟上时代变化、实践发展、人民期待。

二是聚焦中心大局,当好党委政府的“思想库”“智囊团”。哲学社会科学是研究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必须面向社会、面向实践,准确记录新时代,有效推动新发展。把握发展大势,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两个大局”,围绕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践行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等新思想新论断新实践,提高目标定位,加强研究分析,及时推出有思想、有深度、可应用的研究成果。坚持问题导向,把问题作为时代的声音、创新的起点,紧盯发展关键期、改革攻坚期、矛盾凸显期遇到的困难挑战,确立研究课题,加强难题攻关,谋良策、出实招、求真解。

三是树立以人为本理念,做到以人民为中心、为人民做学问。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充分尊重人民的主体地位,聚焦人民的创造

实践,自觉把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同党和人民事业紧密联系在一起。站稳群众立场,从事任何学科研究,提出任何理论学说,都要把为人民谋利益、为群众增福祉作为出发点,都要以人民利益为评价标准,始终坚持为人民需要做什么、做人民需要的学问。倾听群众呼声,把扎根人民作为最根本、最牢靠的研究方法,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读懂群众所想、弄清群众所惑,增强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的感染力、吸引力和说服力,使研究成果充分体现群众风格、生活温度和家国情怀。

四是强化组织领导,支持保障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理论和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是党和人民的重要事业。各级党委需从战略全局的高度深化思想认识,加强政治领导和工作指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加强信息共享和互动交流,主动听取理论学者、社科专家的意见建议,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加强研究队伍和人才建设,抓住培养人才、吸引人才、用好人才三个环节,搭建平台、优化环境、提供保障,努力培养和引进更多社科标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基础研究人才、青年拔尖人才,着力构建种类齐全、梯队衔接的人才队伍体系。

深刻把握“第二个结合”的三重逻辑

王沐 孟军

2023年6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对“两个结合”作出了重大论述。总书记强调,在五千多年中华文明深厚基础上开辟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必由之路。总书记对“两个结合”的意义进行了全面揭示,对“第二个结合”的精髓和要义进行了深刻总结,并提出“第二个结合”是又一次思想解放,这为我们党在更深层次上推进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时代化规律性的把握以及我们党的理论创新提供了清晰的方向指南。坚持并持续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要求我们从历史、理论和实践的三个维度深刻把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内在逻辑,突破原有的仅仅从文化逻辑层面理解的局限性,树立起对“第二个结合”的信心和信仰。

历史逻辑

中华文化是一个独立且完整的文化,扎根于东方这片土地,不仅融入了东方的智慧,也汇集了世界各种文明的精华,在不断交织中形成了特色鲜明、内涵丰富,且具有自新能力,能够在漫长的岁月中生生不息的文化体系。其中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最为宝贵的精神财富,在华夏文明数千年的历史中,不仅在中华这片土地上大放异彩,成为中华民族精神世界的主要组成部分,在汉代张骞开辟了丝绸之路后,更是对西方世界的文化发展乃至历史进程产生了重要的影响。通过丝绸之路传向中亚、西亚和欧洲的“四大发明”为骑士时代的开始与结束,甚至为欧洲经济、政治以及文化等诸多方面的繁荣创造了前提。东学西传更是推动了欧洲的历史进程,以利玛窦为代表的西方传教士来华虽然是以传教为根本目的,但为了实现这个目标,他们不断学习中国语言、文字、风俗等传统文化,并将所见、所闻、所学传向欧洲,包括《中国哲学家孔子》《易经要旨》以及《经传译论》在内的诸多介绍中国文化的典籍经传教士们的介绍,其中所蕴含的丰厚的哲学文化思想成了欧洲启蒙运动者汲取精神力量的源泉。中华文化能够历久弥新,传承至今,是历

理论逻辑

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对二者之间辩证关系的科学把握。“第二个结合”之所以能够实现,根本原因在于二者是相互契合的,高度的契合性为二者的结合提供了前提和可能性。其一,二者的契合体现在马克思主义所追求的全人类解放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天下一观;其二,二者的契合体现在马克思主义的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的主体、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基本观点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民、贵民、安民、恤民、爱民思想是相契合的;其三,马克思主义把实现共产主义这一人类社会最终的制度形态作为其追求目标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大同社会的理想是相契合的。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着中国人民最深层次的价值追求和精神力量,其中的许多内容都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相融相通。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从最初的新文化运动精神领袖的支持到如今的全党全国人民的信仰,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各个历史时期都取得了丰硕的理论

成果,这一过程绝不是偶然的,而是与中华民族传承了几千年的优秀传统文化和在日积月累中形成潜移默化的价值观念相融通的。我们需要不断贯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精髓,才能继续在新时代的新征程中继续赋予马克思主义以鲜明的中国特色,筑牢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群众基础和历史基础,带领全党全国人民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道路上继续扬帆远航。

实践逻辑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的重大战略思想,是党和国家面向未来的政治宣言,也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梦想为“第二个结合”提供了实践基础。近代以后,中华民族遭受的苦难之沉重、付出的牺牲之大,在世界历史上都是罕见的。但是,坚韧的中国人民并没有屈服于外来的帝国主义列强和压迫了中国人民几千年的封建统治者,不断奋起抗争、艰苦奋斗,历经万难却矢志不渝,走出了一条自己的路,一条属于中国人民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艰辛不易的斗争历程不仅为“第二个结合”提供了实践基础,也对二者的结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提供了不竭的动力源泉,同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也只有在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相结合的过程中才能继续焕发生机与活力。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道路是漫长而艰巨的,根植于欧洲大地的马克思主义不能直接用于指导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践,只有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才能解决好我们在实践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同样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也面临着新时期的挑战,要实现中华文化的延续与发展,需要不断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于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价值和意义。这就要求我们必须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智慧注入马克思主义之中,在实践中深化二者的融合,相互影响、相互吸收,实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继续创造人类文明的奇迹。

(作者单位:鲁东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关键在党

曹佳

保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党的领导确保中国式现代化锚定目标行稳致远

方向决定道路,道路决定命运。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是我们党一以贯之的奋斗目标,一代一代地接力推进,并不断取得举世瞩目、彪炳史册的辉煌业绩。”中国式现代化是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在长期探索和实践中历经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重大成果。

科学制定和完善我国现代化建设发展目标、中长期规划,并一以贯之贯彻落实,是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一种重要方式和鲜明特征。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接过历史接力棒,在总结改革开放和新时代实践成就和经验基础上,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擘画了更加清晰、更加科学、更加可感可行的图景,确保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新时代10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锚定现代化建设奋斗目标,领导人民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走过百年奋斗历程的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不管形势和任务如何变化,不管遇到什么样的惊涛骇浪,中国共产党始终把历史主动、锚定奋斗目标,沿着正确方向勇毅前行。

党的领导激发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劲动力

改革开放之初,虽然我们国家大、人口多、底子薄,面对着重重困难和挑战,但我们对未来充满信心,设计了分三步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蓝图。改革开放

40多年来,我们咬定青山不放松,风雨无阻朝着这个伟大目标前进。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全面深化改革,打响改革攻坚战,加强改革顶层设计,敢于突进深水区,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敢于面对新矛盾新挑战,冲破思想观念束缚,突破利益固化藩篱,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实现改革由局部探索、破冰突围到系统集成、全面深化的转变,开创了我国改革开放新局面。

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个探索性事业,还有许多未知领域,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必须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动力,作为稳大局、应变局、开新局的重要抓手,把准方向、守正创新、真抓实干,不断增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动力和活力。

党的领导凝聚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磅礴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领导凝聚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磅礴力量,我们党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充分激发全体人民的主人翁精神。”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奋斗史与国家现代化的同频共振,充分诠释了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够将以人民群众为主体的各种力量组织好,迸发出强大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人民是党执政兴国的最大底气。新征程上坚持党的领导,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鼓励共同奋斗创造美好生活,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成果真正惠及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了坚强有力的保障。

(作者单位:中共莱州市委党校)



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在“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格局中,法治社会建设是一项基础性工程,只有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提高全体社会成员的法治素养,才能解决法治建设的许多“最后一公里”问题,法治中国的建设才能接近其本质内涵。

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

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依法治国”,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阐明“法治工作基本格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已经基本形成。法治建设进入从法治政府的重点攻坚向法治社会全面拓展的新阶段。“法治社会”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法治实践,与“法治国家”相对应,是指公权力运作系统之外的社会生活的法治化。法治国家是指国家权力运行的法治化,强调国家权力由法确立、依法运行。依法治国首先是依法治权,基于法的控制而更好地运用公权,法治国家是建设法治社会的前提;而法治社会则着眼于社会成员生产与生活行为的规范有序,正当行使权利和积极履行义务。法治社会建设是法治国家的基础与源泉。全面依法治国强调国家和社会各项事务均依法进行,因此法治社会的建设有助于破解法治建设困境与瓶颈,通过社会个体成员与社会组织及其自治权的日益壮大,形成自下而上的有效监督与制约力量,从而实现公权力依法运行的有力监督,真正实现依法用权。全社会法治意识明显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社会治理,可以更加充分地保障权利的实现,营造公平正义、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全民守法是法治社会建设的主要目标

《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提出要建设信仰法治、公平正义、保障权利、守法诚信、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社会主义法治社会。从法治社会的建设目标来看,全民守法既是建设法治社会的基本目标和理想状态,也是法治社会建设的实践路径。在良法之下,法律以维护和扩大自由以及最大限度保障和尊重权利为目标,善治之下,社会主体的权利和自由将得到最大限度的保障,法律的价值目标与全民守法的价值目标高度吻合。正如约瑟夫·拉兹所言:“虽然公民并不具有服从法律的道德义务,但是也不当然具有违背法律的权利。”包括个人、社会组织和国家机构在内的一切社会主体均应该遵守规则,严格依照法律积极行使权利、自觉履行义务,认可、理解、信仰法治。遵守法律和通过法律理性地解决争端,没有任何个人或组织能超越法律,社会主体的合法权利能在法律的保护下得到保障。只要全民自觉守法、信仰法治,人在法律的范围內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社会就有公平正义、稳定秩序,权利就有保障,即只有人人守法,法治社会的目标才能实现,全民守法是法治社会是否建成的显著标志。当前我国全民守法在守法认知、守法意识、守法行为和守法实践等层面尚未达到应有的法治状态。法治中国在向纵深发展过程中,特别重要的是要整体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的实践路径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一方面需要加强国家对全民守法的回应和引导,从立法、执法、司法等层面,全面回应社会需要,引导全民自觉养成守法习惯;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社会自身力量,凝聚共识,理性表达,使得法治内化为全体社会成员的内在信仰进而实现法治社会。

守法习惯的养成、法律素养的提升,实现在立法、执法、司法等法律运行的各个环节中。政府是依法行政的主体,政府是否严格依法行政,关系到民众对法治建设的信任。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司法公正性是民众判断法治建设是否可靠、可信的重要指标。法理情兼具的司法裁判对全民守法的示范效应,比普法宣传说教更加有效。

法治教育在促进公民法治素养养成方面,有着其他手段无可比拟的优势。首先,对于中小学法治教育而言,应推动学校、家庭、社会以及共青团、少先队等组织协同发挥作用,确保普法教育的针对性。其次,从“一五”普法开始,国家都把领导干部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重点对象。要重点发挥领导干部在法治建设中的组织、引领和示范作用。再其次,创新普法形式,提高宣传实效。通过手机短信推送形式让公民加深对法治知识的了解,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普法,推进智慧普法平台建设,增强法治宣传的时效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表明,对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来说,最持久、最深层的力量是全社会共同认可的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社会建设,是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内在要求,是实现良法善治的必由之路,有利于确保法律兼具规范性与引领性,实现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最大范围地凝聚共识。

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全周期动态治理、全方位依法治理、全要素智慧治理。鼓励社会自我管理,向基层赋能,下移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夯实基层社会治理根基。建立健全公民权利救济机制,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强依法治理网络空间,培育良好的网络法治意识,建立完善统一高效的网络安全风险报告、研判处置、安全检查制度机制等。

(作者单位:中共烟台市委党校)

法治社会的建设目标与实践路径

粘凌燕